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

自我声明编号：2020980302001326



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确知知晓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，对本声明承担全部法律责任。

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生产者）声明以下产品已按照《强制性产品认证自我声明实施规则》以及相关产品强制性认证实施规则的要求进行检测，符合相关标准要求；自本声明签署之日起，生产和销售的产品持续符合以下标准与实施规则的要求；保存本声明涉及的技术文档至少10年；正确使用强制性产品认证标志；如产品或其符合性信息发生变更，将及时更新技术文档并报送产品变更信息。

生产者名称：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生产者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柳市镇苏吕工业区
依据的强制性产品认证规则：CNCA-C03-02:2014 低压元器件
产品名称：隔离开关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：(见附页)
依据的标准：GB/T 14048.3-2017
生产企业名称：浙江天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乐清经济开发区分公司
生产企业地址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经济开发区中心大道288号

联系人：李莉
电话：0577-57166162
电子邮箱：lili@tengen.com.cn
指定签字人：

自我声明时间：2023-06-24
自我声明地点：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
生产者签章：

注：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（cx.cnca.cn）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

强制性认证产品符合性自我声明(附页)



自我声明编号: 2020980302001326

产品系列、型号、规格:

TGW45G-2000; Uimp: 12kV; Ui: 1000V; Ue: AC400V、AC690V; Ie: 200A、250A、400A、500A、630A、800A、1000A、1250A、1600A、1900A、2000A; Ith: 630A (200A、250A、400A、500A、630A)、1600A (800A、1000A、1250A、1600A)、2000A (1900A、2000A); Icm (峰值): 105kA; Icw: 50kA/1s; 使用类别: AC-21A; 极数: 3P、4P; 外壳防护等级: IP20 (正面); 辅助回路: 6NO+6NC; Ith: 6A; AC-15: Ue/Ie: 230V/1.5A、400V/0.9A; DC-13: Ue/Ie: 110V/0.55A、220V/0.27A;

联系人: 李莉
电话: 0577-57166162
电子邮箱: lili@tengen.com.cn
指定签字人:

自我声明时间: 2023-06-24
自我声明地点: 浙江省温州市乐清市
生产者签章:

注: 有关本声明信息真伪可登录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(cx.cnca.cn) 或扫描右上角二维码查询。